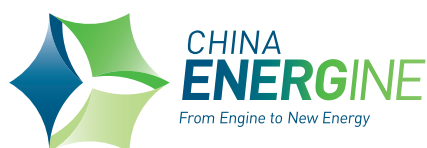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ERG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85)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業績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1.1.2010至 30.6.2010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1.2009至 30.6.2009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99,022	102,551
銷售成本		(187,049)	(93,959)
毛利		11,973	8,592
其他收入		11,589	8,768
分銷成本		(6,605)	(3,608)
行政費用		(65,339)	(44,939)
財務成本	4	(26,844)	(23,914)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3,420
收回已全數減值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1,952
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		102,632	55,18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099	12,93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74,687	26,215
除稅前溢利	5	119,192	54,609
稅項	6	(6,059)	(3,458)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13,133	51,151

	附註	1.1.2010至 30.6.2010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1.2009至 30.6.2009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綜合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		117,922	50,229
非控制性權益		(4,789)	922
		<u>113,133</u>	<u>51,151</u>
每股溢利－基本	8	<u>2.97港仙</u>	<u>1.39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30.6.2010 千港元 (未經審核)	31.12.2009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565	388,690
投資物業		23,940	23,940
收購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91,661	7,377
商譽		12,151	9,25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7,701	227,28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139,627	1,054,117
銀行定期存款		68,501	91,200
		<u>1,936,146</u>	<u>1,801,856</u>
流動資產			
存貨		175,784	76,8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9	559,696	239,448
應收聯營公司款		5,739	212,5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3,622	97,851
銀行定期存款		—	57,00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8,131	643,613
		<u>1,032,972</u>	<u>1,327,32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0	193,641	194,739
應付稅項		894	350
應付聯營公司款		315	1,856
於一年內到期之貸款		114,000	285,000
		<u>308,850</u>	<u>481,945</u>
流動資產淨額		<u>724,122</u>	<u>845,37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660,268</u>	<u>2,647,234</u>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之貸款		853,290	992,410
遞延稅項		11,520	10,026
		<u>864,810</u>	<u>1,002,436</u>
資產淨額		<u>1,795,458</u>	<u>1,644,7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96,900	396,900
儲備		1,260,507	1,135,8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657,407</u>	<u>1,532,732</u>
非控制性權益		138,051	112,066
權益總額		<u>1,795,458</u>	<u>1,644,798</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中期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發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³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現時將業務分成五個可報告分類，其代表本集團所從事的五項主要業務。分類業績指各分類賺取或產生的除稅前溢利(或虧損)，不包括財務成本、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對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不能分配之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未經分配其他收入及公司費用，如主要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金。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為17,09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934,000港元)及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為3,25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131,000港元)已分配至經營分類。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類績效評估而言，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呈報的計量。

審閱期間內，本集團按報告分類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發電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風場運營 千港元	稀土 電機產品 千港元	材料貿易 千港元	電訊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184</u>	<u>16,918</u>	<u>8,811</u>	<u>139,999</u>	<u>33,110</u>	<u>199,022</u>
業績						
分類業績	(24,506)	31,935	(8,161)	2,164	(14,042)	(12,610)
未經分配其他收入						3,296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25,228)
財務成本						(26,844)
共同控制實體 權益之減值 虧損撥回						102,632
應佔共同控 制實體業績						<u>77,946</u>
除稅前溢利						<u>119,192</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發電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風場運營 千港元	稀土 電機產品 千港元	材料貿易 千港元	電訊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u>	<u>16,713</u>	<u>8,624</u>	<u>37,366</u>	<u>39,848</u>	<u>102,551</u>
業績						
分類業績	(14,811)	25,195	(4,953)	13	(1,219)	4,225
未經分配其他收入						3,158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20,814)
財務成本						(23,914)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3,420
有關共同控制實體 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						55,189
應佔共同 控制實體業績						<u>33,345</u>
除稅前溢利						<u>54,609</u>

4. 財務成本

	1.1.2010至 30.6.2010 千港元	1.1.2009至 30.6.2009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4,534	20,518
— 可於五年後償還	<u>2,310</u>	<u>3,396</u>
	<u>26,844</u>	<u>23,914</u>

5. 除稅前溢利

	1.1.2010至 30.6.2010 千港元	1.1.2009至 30.6.2009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呆壞賬撥備	4,120	1,472
陳舊存貨撥備	4,415	5,2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200	10,5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	60
利息收入	(2,414)	(1,440)

6. 稅項

	1.1.2010至 30.6.2010 千港元	1.1.2009至 30.6.2009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66	862
遞延稅項	1,493	2,596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兩個期間內並未對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年所得稅率加權平均數之最佳估計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用之估計平均年稅率為25% (二零零九年：25%)。

7. 股息

兩個期間均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8. 每股溢利 – 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1.1.2010至 30.6.2010 千港元	1.1.2009至 30.6.2009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溢利而言之溢利	<u>117,922</u>	<u>50,229</u>
		股份數目
	2010	2009
就每股基本溢利而言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3,968,995,668</u>	<u>3,623,995,668</u>

由於該兩個期間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包括貿易應收款136,7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770,000港元)。本集團平均給予客戶90日信貸期供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執行董事並酌情允許若干主要客戶還款期起一年內結算。根據發票日期列示扣除呆賬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於報告期間完結時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10 千港元	31.12.2009 千港元
30日內	5,830	18,604
31日至90日	8,248	19,531
91日至180日	2,236	833
181日至365日	116,686	4,080
超過一年	<u>3,769</u>	<u>7,722</u>
	<u>136,769</u>	<u>50,770</u>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包括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105,976,000港元，其性質為銷售款、不計息及根據一般信貸期償還。

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包括給予一家附屬公司之小股東2,28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59,000港元)之墊款、應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股息賬面值118,97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84,000港元)，就中國附屬公司購買原材料之按金109,42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916,000港元)及應收票據1,93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8,000港元)及給予共同控制實體之墊款5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給予共同控制實體之墊款予以其流動資產作抵押，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悉數償還並按4.86%之固定年利率計息。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航控」)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15,29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91,000港元)。航控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中航總」)之附屬公司，故航控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航控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按要求償還。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貿易應付款77,27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29,000港元)。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10 千港元	31.12.2009 千港元
30日內	24,884	20,489
31日至90日	32,928	14,419
91日至180日	1,993	2,721
181日至365日	8,178	2,317
超過一年	9,288	7,483
	<u>77,271</u>	<u>47,429</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包括建築工程應計款項20,08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25,000港元)、預先收取客戶款項28,0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13,000港元)及應付利息14,10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6,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航科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4,40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7,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而償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摘要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於2010年上半年之營業額為19,902萬港元，期內盈利11,313萬港元，而2009年同期之營業額則為10,255萬港元，期內盈利5,115萬港元。期內營業額中，18萬港元來自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1,692萬港元來自風電場風力發電之銷售電力、881萬港元來自銷售稀土電機、14,000萬港元來自銷售化工材料及3,311萬港元來自電訊相關業務，而上年同期的營業額中，1,671萬港元來自銷售電力，862萬港元來自銷售稀土電機產品，3,737萬港元來自銷售化工材料及3,985萬港元來自電訊相關業務。期內盈利主要歸因一家汽車零部件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貢獻8,295萬港元及撥回該共同控制實體的賬面值減值虧損10,263萬港元。

業務回顧

內部管理制度

2010年7月，集團進一步完善內部管理制度，並就實施「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制」製訂了建議，以加強風險管理工作全面推進，提升核心競爭力和有效管控風險能力，培育良好風險管理文化、構建風險管理機構組織，增強營運過程中的風險意識。

風力發電項目業務

2010年，構建「研發、製造、驗證、服務」四個平台之集團發展戰略持續穩步發展，鞏固了集團在新能源行業內的優勢，業務增長之基礎。

內蒙古風機總裝廠

內蒙古航天萬源風電設備製造有限公司（「風機總裝廠」）由北京萬源工業有限公司（「北京萬源」，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及EWT合資按照持股比例95%和5%合資經營，主要進行大、中型直驅風力發電機組的零部件採購、總裝製造、安裝調試及技術服務，擁有先進的工藝裝備和經驗豐富的生產技術人員，年生產能力900KW直驅風機400台、2MW永磁直驅風機200台。

2010年上半年風機總裝廠運轉良好，零部件供應及時，品質控制全面，國產化進程順利，以確保本年內完成2010年生產及銷售目標。2010年7月中，具有航天自主知識產權的2MW直驅風機技術研發已完成，樣機全部零部件均已完成樣機製造，樣機將於2010年下半年在內蒙古大唐萬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萬源」）的興和風電場投入運行。

內蒙古風機葉片廠

內蒙古航天萬源複合材料有限公司（「葉片廠」）由北京萬源持股35.9%、力明發展有限公司（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持股20.5%、航天工藝及材料研究所及EWT合資成立，主要開展MW級風機葉片等大型結構複合材料製品的研發、設計、生產及服務，年生產能力900KW直驅風機葉片400套、2MW永磁直驅風機葉片200套。

截至2010年6月底，葉片廠重點完成900KW加長型模具的生產前準備，及啟動900KW加長型葉片批量生產工作，截止6月底已生產63片900KW加長型葉片。此外，全面總結2009年生產第一批葉片生產質量控制情況，以加強900KW加長型葉片的質量控制。

就2010年計劃開展2MW葉片試製，積極進行2MW葉片樣片生產準備工作和工藝試驗。截至6月底已完成2MW葉片模具安裝，完成2MW葉片工藝布局以及葉片原材料試驗；在7月13日，成功達致本年一重要目標：自主研發並擁有中國航天自主知識產權之2MW直驅風機樣機葉片成功下線。風機葉片廠在葉片生產過程中採用先進的製造工藝技術確保生產環境清潔、產品的穩定性強，同時採用了國產化的原材料，為具有航天自主知識產權的2MW風機批產提供了強而有力的支撐和保障。

此型號葉片將於2010年8月末或9月初正式展開國產化批量生產，為集團生產2MW直驅風機邁出了重要的一步，確立本集團在葉片生產及風機製造行業內穩定的優勢。

中國航天風電產業園

內蒙古航天萬源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以佔地500畝作為內蒙古風電產業化基地運作平台，為內蒙古風電產業園風機總裝廠及葉片廠建設廠房、辦公室及倉庫，並提供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

技術研發

風電技術研發中心負責900KW直驅風機技術吸收及轉化工作，完成了900KW直驅風機低溫型的設計工作，並配合風機總裝廠的生產工作。同時研發中心正全力以赴開展核心零部件國產化工作。現時重點工作包括實施控制系統與逆變器的國產化生產，大功率永磁直磁驅風機的研發與創新、海上大功率風機技術研究。

風機銷售

2010年5月，本公司以182萬港元完成收購北京航天宜達特直驅風機銷售有限公司（「直驅銷售」）40%股權，收購後，本公司、EWT及北京新源賽風技術有限公司分別持有股權65%、20%和15%，直驅銷售轉為本公司一附屬公司，以完成控制整個銷售及生產風機業務供應鏈中所有實體的策略，讓集團在銷售及生產應用EWT直驅風機先進直驅技術之風機及葉片整個過程中，能夠計及整個供應鏈所帶來之整體利潤，在國內及全球從事風機總裝廠製造之風力發電機的市場開發及銷售業務。2010年8月，直驅銷售簽了一風機採購合同，出售55台900KW直驅風機予甘肅省白銀市之風電場。

共同推進海西大型風機製造基地

根據寧德市人民政府、中國技術市場協會、本公司和福建閩東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閩東電力」）四方在2009年簽訂的《共同推進國家海上風力發電寧德示範工程項目暨海西大型風機製造基地專案戰略合作協定》，本公司於2010年7月15日與閩東電力簽署了協議，待主管部門批准後投資人民幣7,200萬元（約8,200萬港元），佔總資本人民幣9,000萬元（約1.03億港元）80%，設立一新能源設備附屬公司福建航天萬源風機製造有限公司，投資、開發、建設和運營海上及陸地風電場項目，同時，將中國航天自主品牌的MW級直驅風機製造中心落戶寧德市，就支持此專案，寧德市政府負責協調、落實為專案提供100萬千瓦以上的海上和陸地風資源。通過此項目的實施，將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風機銷售市場，極大力拉動本公司直驅風機製造產業的發展。

同日，福建閩東、北京萬源簽訂了共同設立另一家新能源公司：福建航天閩箭新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協定，共同投資、開發、建設和營運海上及陸地風電場項目，實現減排目標，促進地方經濟發展。合資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約1.71億港元），北京萬源與福建閩東股權分別佔20%、80%，待主管部門批准後，北京萬源出資人民幣3,000萬元（約3,400萬港元）。

材料貿易

自2008年10月，北京萬源開始經營化工原料精對苯二甲酸（「PTA」）的貿易業務。PTA是從原油提煉出來具有重要性的有機原料，用於生產聚酯產品，當中包括俗稱滌綸的聚酯纖維的合成纖維，而生產風力發電機葉片的主要材料便是滌綸的一種，儘管其主要用途乃是一種紡織原料。2010年上半年此業務錄得穩定的銷售增加。

風場營運

遼寧本溪

集團控股經營航天龍源（本溪）風電場項目裝機容量2.465萬千瓦，安裝29台850KW風力發電機組。

2010年上半年完成發電量2,964萬千瓦時，較上年同期增加44萬千瓦時；上網電量2,847萬千瓦時，實現主營業務收入1,692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1萬港元；實現盈利927萬港元。

吉林龍源

集團參與投資建設的吉林通榆風電場裝機容量20萬千瓦，共安裝236台850KW風機。

2010年上半年完成發電量18,229萬千瓦時，較上年同期減少2,915萬千瓦時；上網電量17,805萬千瓦時，實現主營業務收入9,572萬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590萬港元；實現盈利4,035萬港元。

江蘇龍源

集團參與投資建設的江蘇如東風電場項目裝機容量15萬千瓦，安裝100台1.5MW風力發電機組。

2010年上半年完成發電量18,942萬千瓦時，較上年同期增加1,477萬千瓦時；上網電量15,858萬千瓦時，實現主營業務收入10,178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796萬港元；實現盈利4,401萬港元。

內蒙興和發電場

集團與內蒙古大唐萬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共同控制的大唐萬源之興和風電場，裝機容量4.95萬千瓦，安裝首批自產的55台900KW直驅風機，不僅為900KW直驅風機提供一個技術改良的環境，同時為2MW直驅風機提供一個研發與製造的試驗基地。

2010年上半年完成發電量1,361萬千瓦時；上網電量1,335萬千瓦時，實現主營業務收入654萬港元；實現盈利414萬港元。

新材料業務

集團計劃將稀土材料廣泛應用於四大領域：風電機組用大功率稀土永磁同步發電機及變流控制器、稀土永磁無齒輪電梯曳引機、軍民兩用特種稀土電機及控制系統、永磁直驅機電產品。

集團控股經營的江蘇航天萬源稀土電機有限公司專業研發、生產、銷售稀土永磁無齒輪電梯曳引及的高新技術企業。自主研發的「航天萬源」品牌稀土永磁無齒輪曳引機及其拖動控制系統，填補了國內電梯無齒輪領域的技術空白。

汽車零部件業務

汽車發動機管理系統

共同控制實體北京德爾福萬源發動機管理系統有限公司作為國內汽車電噴領域的主流供應商，具有穩定的市場佔有率，保持市場佔有率國內第二的地位，產品銷往歐洲、北美等整車生產廠，幾乎為所有的國內主要汽車生產商供貨。

2010年上半年完成銷售收入142,610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61,951萬港元；實現盈利16,928萬港元，超過上年同期百分之一百以上，其擴大銷量及降低成本目標順利完成。

汽車密封系統

共同控制實體北京萬源瀚德汽車密封系統有限公司是國內中高檔汽車密封產品的專業生產公司，在品質管制方面與國際先進水準接軌。公司不僅實現了對中國中、高檔車型的開發和配套，而且產品滿足德、法、美、日、南韓等多種標準體系。

2010年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19,908萬港元，實現盈利963萬港元。公司將繼續採取控制原材料採購成本，降低廢品率，控制各項支出，技術創新和豐田生產系統（「TPS」）、價值分析及價值工程（「VAVE」）以提高生產效率等措施實現持續盈利。

電訊業務

本集團電訊產品全面涵蓋GPS移動終端、智能交通、無線通訊、電視會議及圖像傳輸、GPS汽車資訊服務平台、骨導助聽電話系列產品等多個領域，成為了國內影響廣泛的專業電子設備、通信產品和系統集成供應商。

展望

下半年，集團會持續加快風機國產化進程；開發陸地和海上之優質風資源、鞏固與其他大規模電力集團開展合作機會、完善稀土電機批量生產；及做好集團融資工作，以投身新能源、貢獻社會及造福人類為使命，充分履行社會責任，進一步增加節能、環保業務規模，加強內部管理，以確保集團持續發展，為股東造福，帶來財富。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香港辦公室共有僱員49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人），而中國內地辦事處共有僱員882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2人）。僱員薪酬乃按照個別僱員之表現及不同地區現行之薪金趨勢而釐定，每年會進行檢討。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設有由董事酌情釐定之表現花紅。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967,29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7,410,000港元)，為固定息率借款。本集團所有借款均按市場利率釐定。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或其他用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比率(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為58%(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

匯兌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份業務交易皆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預期本集團的匯兌波動風險並不顯著，故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於回顧期內適用本集團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列全部原則，除偏離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外，已遵守守則內有關條文，該條文規定，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任特定任期並可膺選連任。

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定任期三年外，均未獲委任特定任期，但須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退任條文於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不較守則中所規定者寬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集團證券之守則。全體董事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2)條就任命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數目(三位)之規定，其中一位擁有合適之專業資格、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乃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第3.13條評估獨立性之指引。本集團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書及認為彼等均為與管理層並無關係的獨立人士，其獨立判斷不會受到太大影響。董事會認為每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向董事會貢獻其自身之相關專業技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王德臣先生及吳君棟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江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本集團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韓樹旺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布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樹旺先生及王曉東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江先生、唐國宏先生及李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德臣先生、簡麗娟女士及吳君棟先生。

* 僅供識別